

证券代码：832435

证券简称：ST 该云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**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**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。

**（二）召集人**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**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**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**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**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**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**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7 月 20 日 9：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435	ST 该云	2022年7月13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《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http:// 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5）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 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3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》

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 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及现金流量，考虑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不确定性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 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#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7月20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电话：021-67763139 联系人：陈卫平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该云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30日